

市场列宁主义的“中国奇迹”  
与米塞斯断言的反思

任剑涛

东亚论文 第 84 期

ISSN 0219-1415  
ISBN 978-981-08-6244-2

版权所有 · 未经同意 · 不得转载

出版日期：2010 年 6 月 18 日

# 市场列宁主义的“中国奇迹”与米塞斯断言的反思

任剑涛\*

由两个契机提升了人们对发展的期待，一是 2008 年中国改革开放 30 年使人们心中浮现的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赞许心情，二是 2008 年西方发生的金融危机对人们心怀的资本主义信念的颠覆效用。两者扣合起来，促使人们花费很大的学术工夫去阐释“中国奇迹”。比较规范理论与中国实际，必须承认，无论是以“中国模式”还是以“中国奇迹”申述的各种赞赏意见，都具有现实依据而又值得深入审查。因为中国的发展奇迹确实关系到证实或者推翻既有的现代论述模式，开辟崭新的现代论说的前景——究竟中国超越了经典的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论述没有？究竟中国是否正在开创现代性背景、甚至跨越现代性难题的新制度没有？这些质疑，促使人们离开经典论述的戒条和当前实践的毁誉，真正沉潜反思，以求对“中国奇迹”的内蕴加以透视。本文认为，中国发展秉承着市场列宁主义的基本精神，贯穿着市场列宁主义的“制度创新”，创造了国家权力直接制导下经济腾飞的奇迹。但是，比较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经典论述，尤其是慎思米塞斯关于社会主义的核心断言，中国并未跳出传统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论述的窠臼，闯出一条两种体制之外的崭新经济社会发展道路。相反，颇为含混的意识形态基础上凸显的“中国奇迹”是否能够成功维持，还有赖于进一步实践的观察。

## 一、米塞斯的社会主义断言

1922 年，奥地利著名经济学家路德维希·冯·米塞斯出版了论述社会主义的大部头著作《社会主义——经济与社会学的分析》，<sup>1</sup> 这部书既不是第一部

---

\* 任剑涛是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

<sup>1</sup> 路德维希·冯·米塞斯著、王建民等译：《社会主义——经济与社会学的分析》，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由该书主译者王建民撰写的中译本“译者的话——代序言”，对于此书在奥地利学派中的学术影响、社会主义系统研究的不可替代作用进行了评述，是一篇中国情景中申述米塞斯此书价值的聪明之作。本文对米塞斯此书历史意义的叙述，多参照此文。需要顺带说明的是，本文不打算对奥地利学派关于社会主义的思想进行全面论述，所以对本文主题之外的奥地利学派学者如约瑟夫·熊彼特的《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与民主》也就忽略不计了。在相当程度上，米塞斯与熊彼特对社会主义的一般断言似乎恰相反对。参见吴良健中译本前言“评熊彼特的《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与民主》”，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

论述社会主义的著作，也不是论述社会主义最权威的著作。但它却是相关主题影响颇为巨大的著作，因为它对整个现代经济学的奥地利学派发挥了评价社会主义的聚集性和导向性作用。在现代经济学的各种流派中，没有其他任何一个流派对社会主义的高度关注与集中评价超出过奥地利学派。在奥地利学派的这一关注和评价中，自有渊源和形成谱系，米塞斯之前有他的恩师庞巴维克对于社会主义的负面评论，米塞斯之后有哈耶克的《通往奴役之路》、以及《致命的自负——社会主义的谬误》，<sup>2</sup> 进一步明确地对社会主义进行了全面的理论与实践清算。但比较起来，米塞斯却具有他们二人不可替代的论述社会主义的理论功能：这既是因为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的断言在奥地利学派中承前启后，也是因为他对于社会主义的总体断言与具体分析预定了批判社会主义的基本方向和理论论域，更是因为他对社会主义的分析始终成为评价两种现代性基本制度的引子。在未曾间断的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优劣之争的现代性思想进程中，米塞斯是一个随时强力楔入人们大脑的名字。

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的分析语境与今天中国人对于社会主义的理解大为不同。他所论道的社会主义要比我们一般所指的含义广泛得多，不仅包括人们熟知的马克思主义、布尔什维克主义，而且包括社会民主主义、德奥两国流行过的计划经济、罗斯福新政以及一切倾向于国家干预的思想观念和政策主张。但犹如论者所指出的，米塞斯探析社会主义共同体的经济计算问题的时刻，恰当苏联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兴起之时，因此它的实际批判对象经已显现出根本徵兆。<sup>3</sup> 尽管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的批判是针对 19 世纪以来所有的社会主义形态，但全方位地对应他所批判的社会主义的实际经济体，则只有苏联式的计划经济体制。因此他集中批判的社会主义思潮就是马克思主义版本的思潮、主要针对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就是苏俄式的计划经济体。可见，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的批判绝对不仅仅执着于那些具有社会主义因素的经济政治实体，尤其是资本主义社会中那些以福利社会主义面目出现的经济改革。后一种批判，既无法勾画出社会主义的全面状态，也无法指出社会主义诸要素中的核心问题，更无法保证批判的合理性与可靠性。只有综合体现出社会主义的核心特征并将之投射到各个领域的经济体，才符合批

<sup>2</sup> 弗里德里希·奥古斯特·哈耶克著、王明毅等译：《通往奴役之路》，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7 年版。哈耶克著、冯克利等译：《致命的自负——社会主义的谬误》，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0 年版。两书分别撰写于二战中和冷战中，其对于社会主义的批判也是就它的一般意涵展开的，但因为此时的社会主义以苏联为典范，因此哈耶克的批判有意无意都好，事实上无疑更集中于斯大林主义式的社会主义，这比米塞斯在一般意义上对社会主义的批判更具有现实针对。因为米塞斯撰写《社会主义》的时代，苏联社会主义还处于创生阶段，社会主义的制度轮廓还刚刚崭露。当然由此可见米塞斯批判社会主义的先知特征。这跟马克思作为批判资本主义的先知一样，具有某种传奇色彩。如果不对这类批判怀抱一种偏执的政治正确先见，两种批判都同样启人心智。这也是米塞斯声称他对社会主义的批判是“一项科学的研究，而不是政治论战”的立意所在。

<sup>3</sup> 参见《社会主义》，“译者的话”，第 6 页。

判社会主义的典范案例要求，并据以保证批判的正当性与合理性。这正是哈耶克断言米塞斯论述社会主义的这部著作“在许多方面已经成为‘经典’之一”、它“与今天的争论如此贴近”的理由所在。<sup>4</sup>

米塞斯对社会主义的批判既是具体而细微的，也是广泛且宏观的。但他的批判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还是对社会主义体制所具有的种种缺陷的指陈、以及将这种指陈集中到社会主义经济体的根本缺陷上面。他对于社会主义缺陷的总体断言，即对社会主义根本缺陷的指陈，就是他在《社会主义共同体的经济计算》与《社会主义》两部作品中共同强调的基本观点，由于没有真正的市场经济，社会主义社会不可能有合理的经济计算。<sup>5</sup>这一问题的实质性含义是，在人们普遍认为社会主义能够取代市场经济、或者公有制全面取代私有制的氛围中，人类陷入了一种显见的危机之中。他认为，后来二战与冷战显示的根本问题，不是极权机器被谁掌控的问题，而是社会主义应否取代市场经济的问题。这是一种感受到人们普遍倾向社会主义的高度危机感促成的、刻骨铭心的认知。<sup>6</sup>社会主义经济体之所以无法建立合理的计算，就是因为它的生产资料公有制内在地限制住了合理的计算。米塞斯批判的社会主义针对的就是那些“建立生产资料社会化社会为宗旨的政策”。<sup>7</sup>可见，他对社会主义进行批判的根本命题就是公有制及其合理计算的不可能性。这正是他拒斥以文化—心理—历史研究的进路分析社会主义的理由，也是他采取社会学与经济学进路研究同一对象的原因。<sup>8</sup>

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缺陷的诸多具体断言，就是在上述总体断定的基础上对社会主义诸方面特征的批判性指陈。他对社会主义的分析，建立在这一意识形态获得的成功上面，而不是基于它的失败。这与今天人们建立在反思苏东崩溃基础上的社会主义理论迥异其趣。不过社会主义之所以获得广泛认同的同情心理，

<sup>4</sup> 同上书，哈耶克序，第8页。所谓“在诸多方面成为经典”，指的是米塞斯对社会主义诸方面的批判已经成为人们认知社会主义的重要指南；所谓“与今天的争论贴近”，指的是冷战时期关于苏联式社会主义与西方资本主义之间的争论。这是对米塞斯批判社会主义的理论有效性和现实有效性的双重肯定。而这也是米塞斯在《社会主义》德文第二版前言中自我表白过的意思。

<sup>5</sup> 参见小罗伯特·B·埃克伦德等著、杨玉生等译：《经济理论与方法史》，第20章第9节“关于社会主义经济计算的争论”，第443页以下，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哈耶克撰写的《个人主义与经济秩序》辟出三章的篇幅专门讨论社会主义计算问题，但因为本文集中讨论米塞斯提出的社会主义计算的断言，因此对哈耶克的分析忽略不计。参见哈耶克著、邓正来译：《个人主义与经济秩序》第7—9章，三联书店2003年版。

<sup>6</sup> 参见《社会主义》英文第二版前言，第1页。

<sup>7</sup> 《社会主义》德文第二版前言，第18页。

<sup>8</sup> 《社会主义》，导言，第29—30页。

在那时和今日则没有任何差别。社会主义胜利的凯歌与它因为失败获得的同情是一样的。因此，将社会主义与人们的情感（这类情感包括同情，以及中间夹杂的恐惧、敬佩、胆怯和激越）切割开来，对社会主义进行不夹杂情感的科学的研究，便成为米塞斯揭示社会主义实质的理论支点。<sup>9</sup> 据此，他展开了两个幅度的理论清理工作。一方面，他对社会主义与自由主义（即以此为理论基础的资本主义）进行了对比分析。另一方面，他对社会主义的结构特点以及社会主义的破坏主义取向进行了深入剖析。前者，是他足以展示公有制与私有制及其相关的社会后果的理论基础；后者，则是米塞斯“科学研究”社会主义的理论陈述。

分别从两个角度概观米塞斯的观点。就前一个角度看，米塞斯对社会主义与自由主义的对立性质进行了比较分析。他在《社会主义》的第一卷集中论述了两种社会理论的根本差异。首先，他从所有制的视角发现两者之间的截然不同。所有权是关于经济物品的使用权。必须区分生产性物品与消费性物品的所有权差异。在分工合作的社会中，没有人能够独自占有生产资料，对它的占有必须服务于市场上卖出买入的人，因此消费者才是经济物品的真正所有者。在法的观念击败暴力观念之后，自由主义建立起了以城市为依托的财产契约观念，从而告别了掠夺财产的暴力理念。而社会主义以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己任，要把生产资料变成共有的财产，并且许诺人们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社会主义针对自由主义而起，但仅仅将后者列为自身发展的低级阶段。<sup>10</sup> 社会主义据此以国家力量将生产资料私有制改造为国有制，国家拥有和支配全部物质生产要素。它以消灭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为目标。因此它必然倾向于强化而不是取消国家和强制，国家由此侵入自由主义试图保留的自由空间。但社会主义并没有兑现它珍视的对劳动产品的权利、生存的权利和工作的权利，因为它在兑现这些权利的过程中是以国家强制的方式坐实的。其中贯穿的集体主义精神将整体主义视为社会主义组织性活动的精髓，但它并不能像自由主义那样有效解释集体意志是如何产生的。<sup>11</sup> 这就注定了社会主义诉诸国家暴力维持社会秩序和政治制度，而不是像自由主义那样用和平原则战胜暴力原则。<sup>12</sup> 自由主义不像社会主义那样承诺一种抽象的平等，

<sup>9</sup> 参见《社会主义》，导言，第26页及以下。

<sup>10</sup> 参见《社会主义》，第一卷“自由主义和社会主义”，第一章“所有权”，第3页以下。米塞斯认为社会主义理论家刻意歪曲私有制的历史，公有制并不构成私有制的高级阶段，相反，私有制贯穿整个人类社会史，公有制反而不具有这样的历史特性。

<sup>11</sup> 参见《社会主义》，第二章“社会主义”。第22页以下。

<sup>12</sup> 米塞斯极端看重自由主义发挥的这一社会政治功能，甚至声称“这是民主政治唯一的决定性功能”。需要指出的是，米塞斯并不认为自由主义与民主主义有什么冲突。参见《社会主义》第三章“社会秩序与政治制度”，第36页以下。

它仅仅对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怀抱极大的热忱。前者绝对不煽动人们起来均分财富，而后者对革命的偏爱无法抑制；前者对民主一直怀着深刻信念，后者仅仅将民主作为夺权的手段；前者承诺法治下的自由，后者许诺经过严厉的无产阶级专政建立王道乐土。<sup>13</sup>

以自由主义与社会主义两种现代经济社会类型的比较分析为基础，米塞斯对社会主义进行了系统分析。首先，他对社会主义经济学进行了全面分析，这一分析建立在货币与货币价格以及用货币进行核算的前提上面。货币核算自然存在局限，但用它来促使商品的配置符合经济的标准则是必要而又重要的。这种核算需要一个交换体系，同时需要一个通用标准。在米塞斯看来，由于社会主义经济无法满足使每个人都遵照经济的方法确定自己需求的条件，因此它即使还保留货币，那也仅仅只能在消费品交换中发挥作用，因为生产要素的价格不以货币来表示，货币无法在经济核算中发挥作用。<sup>14</sup> 社会主义的决策就此大多以模糊的评估为基础。社会主义否定了理性经济，一切都在冒险。为此，一个集纳全部经济与政治功能于一身的最高控制机构就显得无比重要。即使人们为此假设企业的不同部门进行交换并建立价格体系，或者建立生产资料的人造市场以解决社会主义经济核算，也都于事无补。<sup>15</sup> 因为缺乏生产资料私有制支持的社会主义经济，是完全无法建立起投机资本家资本供给的商业指引体系的。米塞斯考察至此的结论是“要么是社会主义，要么是市场经济”。<sup>16</sup> 这句话也可以被理解为要么是资本主义、要么是社会主义；要么是公有制、要么是私有制；或者要么是可计算的经济形式、要么是不可计算的经济形式。围绕这一基本命题，米塞斯考察了社会主义的生产状态、收入分配情形、劳动状况，并对社会主义制度下个人自由进行了分析，并对社会主义经济变化的动态过程进行了勾画。由此他强化了自己的结论，“社会主义社会没有经济核算的可能，所以它无法确定经济经营的成本和成果，或用核算的结果去检验经营。仅仅这一点就足以使社会主义无法实行。但是，除此之外，它的道路上还有一些无法克服的障碍。它不可能找到这样一种组织形式，使个人的经济活动脱离跟其他公民的合作但又不使其面对完全成为赌博的奉献。不解决这两个问题，实现社会主义看来就是不可能的，除非经济完全处于静止状态。”<sup>17</sup> 由此就可以理解米塞斯进而断言社会主义不具有必然性的根

---

<sup>13</sup> 参见《社会主义》第43—50页。

<sup>14</sup> 参见《社会主义》，第五章“经济行为的性质”，第78页以下。

<sup>15</sup> 参见《社会主义》，第六章“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组织”，第95页以下。

<sup>16</sup> 《社会主义》，第107页。

<sup>17</sup> 《社会主义》，第186页。

据，相应可以理解他对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理论的不屑，以及机构集中、企业集中、财富集中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垄断的剖析。因此，基于所谓多数人欲求的社会主义并不具有伦理上的优越性，恰恰是资本主义促使人们恪守道德。于是。米塞斯不容置疑地宣告，“事实上，社会主义压根就不是它所宣扬的那种东西。它不是一个更美好、更精彩的世界的前奏。它不事建设。因为破坏就是它的本质，它不生产任何东西，它只是坐享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秩序创造出来的东西。”<sup>18</sup> 而战胜破坏主义的法宝就是张扬和谐共存的利益观念。<sup>19</sup>

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的断言，显然是建立在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类型截然对立基础上的。对此，尽管他不时指出社会主义必须借助资本主义的手段来从事生产，但总体上他断言不可计算的社会主义与可计算的资本主义不可兼得。而人们相信社会主义和拒斥资本主义，是因为人们迷信道德说教，而不愿意信从理性计算；乐意听从煽动，不乐意进行精细判断；喜欢占领道德高地，不愿意听从利益召唤。对此，他在《反资本主义的心态》一书中对人们非难资本主义的心态进行了入木三分的系统阐述。这些论述与《社会主义》一书中对社会主义相应于资本主义的道德心理优势的分析是相互贯通的。<sup>20</sup>

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的断言为奥地利学派所承继和发挥。哈耶克是这些继承和发扬者的代表。在他早期的著作《通向奴役之路》、晚期的著作《致命的自负——社会主义的谬误》两书中，哈耶克一以贯之地坚持了对社会主义的全面抨击——在经济运行的视角，他更为深入透彻地推进了米塞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论证；在政治体制方面，他更是将米塞斯辅助性地论述社会主义的主张全面铺开、系统确证。<sup>21</sup> 无疑，哈耶克关于建构理性主义与进化理性主义的区分、关于自生自发秩序与扩展秩序的比较，深化了米塞斯在这方面显得较为粗疏、甚至略为有些掉以轻心的论断。但就社会主义本质特征的断言来讲，哈耶克并没有超出米塞斯多少。

---

<sup>18</sup> 《社会主义》，第428页。

<sup>19</sup> 参见《社会主义》，第469—473页。米塞斯在此申述了观念之战对于武力之战和权力之争的优胜性。

<sup>20</sup> 参见米塞斯著、冯克利等译：《官僚体制/反资本主义的心态》，第111页以下。新星出版社2007年版。

<sup>21</sup> 在这一方面，同为米塞斯学生的熊彼特撰写了《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与民主》，讨论了两种社会类型中的经济政治制度差异问题，但就分析社会主义问题的一贯性、尖锐性和透彻性而言，熊彼特的含混态度无法与米塞斯和哈耶克媲美；而就传承来讲，哈耶克才堪称发扬光大了米塞斯的社会主义理论。

## 二、“中国奇迹”的政治经济学意涵

就斯大林式的社会主义<sup>22</sup>而言，米塞斯的断言似乎可以成为定理。因为斯大林式的社会主义就是一种主张国家完全垄断的刚性计划经济形式，它对于计算的绝对拒绝成为国家权力计划经济运行的前提，国家恐怖甚至成为一切管理行为的基础。<sup>23</sup>但“中国奇迹”的出现使米塞斯断言的反思成为必要。因为从“中国奇迹”的经济现象上看，它起码构成了对米塞斯断言的否定性反思理由。一方面，“中国奇迹”是对传统社会主义的挑战，因为它对市场的重视甚至达到愿意动摇其生产资料公有制绝对统治地位的地步。另一方面，“中国奇迹”又是对资本主义的重构，因为它力求将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统一起来。从“中国奇迹”的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两种成分上看，对其基本精神的总体表述“社会主义有市场，资本主义有计划”，<sup>24</sup>就暗含了打破米塞斯断言而组合对峙的两种经济社会体系的基本原则。可以说“中国奇迹”对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两种主义的纯粹论证，进行了跨越边界的结构性重组，从而使两种主义的经典论证遭遇到了跨越主义论争的中国经济实践的强有力挑战。社会主义的政府愿意为经济计算腾挪出空间，从而让国家权力与市场领域疏离，使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与社会主义的分配方式巧妙地结合起来，马克思主义的预言似乎突破了米塞斯的断言，成为不经政治宣告的“中国奇迹”的基本精神。<sup>25</sup>

这使中国经济社会 30 年的发展获得的积极评价不绝于耳。总体上讲，这类积极评价汇聚为“创新论”与“符合论”两种论题。前者主要来自经济学家的

<sup>22</sup> 斯大林式的社会主义就是国家垄断一切的社会主义，也就是列宁主义在稳定的社会主义国家中的实现形态。这是一种完全合乎米塞斯断言的、必然归于失败的社会主义形态。曾经有人刻意区分斯大林主义与列宁主义，似乎两者的取向与制度设计本质不同。这是一种没有觉察列宁晚期定论与斯大林模范实践列宁主义国家垄断精神的皮毛之论。苏联（俄罗斯）学者麦德韦杰夫就明确断言“斯大林主义逐渐变成了同列宁主义所有原理完全抵触的完整实践”。参见麦德韦杰夫等著、张祖武译：《斯大林主义：不折不扣的真相》，载马尔科维奇等著、李宗禹主编：《国外学者论斯大林模式》，上卷，第 462 页，中央编译局出版社 1995 年版。而在相关主题的讨论上，有学者认为关于斯大林与列宁之间关系的“连续论”与“中断论”都值得商榷，实际上二者之间具有复杂的关联，因为在主张宽容、民主与人道主义的列宁，与一个显得生硬、严厉和要求服从的列宁之间，斯大林断裂了前者，而继承了后者。参见同书下卷，德·列科维奇著、刘燕明译“列宁与斯大林主义”，第 920 页。由于前一个列宁主要显现为理论的列宁，后一个列宁主要显现为实践的列宁，因此社会主义的列宁无疑应当从后者来认知。就此而言，列宁主义与斯大林主义没有实质性的区别。

<sup>23</sup> 参见《国外学者论斯大林模式》下卷，第 927—928 页。

<sup>24</sup> 参见《邓小平文选》第三卷，“计划和市场都是发展生产力的方法”，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203 页。

<sup>25</sup> 所谓指引中国改革开放的基本精神“不管白猫黑猫，抓住老鼠就是好猫”、“摸着石头过河”就体现出邓小平这位“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从理论上回避清晰地陈述中国社会经济转轨的实质蕴含的情况下，对于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经典论述的自觉疏远。这就是他明确强调的“不要固守一成不变的框框”显示出的理论态度。但这种疏远并不妨碍人们去寻思他推动的改革所具有的政治经济理论内涵。参见《邓小平文选》第三卷，“解放思想，独立思考”，第 260—261 页。

评价，以“中国奇迹”这一命题申述它的创新性质。后者则来自其他社会科学专家的评价，以“中国奇迹”是创新的结果但却符合现代性理论经典的论述来立论。后者的评价显然与前者的评价具有一种继起关系，前者强调的是中国发展的事实之令人惊奇和开创的性质，后者重视的是中国发展对现代性理论提出的挑战及其是否逾越既有理论论域的问题。先看“创新论”阐述的“中国奇迹”。就这一阐述的先导性与系统性讲，林毅夫等人的《中国的奇迹——发展战略与经济改革》堪称代表作品。<sup>26</sup> 这部书以发展经济学为学科归属，致力说明中国从计划到市场转轨的成功性质。一方面，林毅夫等学者指出“中国奇迹”就是指中国经济模式转轨之后出现的持续增长，另一方面，他强调这一奇迹内涵着一个大国从古典兴盛与现代衰落再在奇迹中复兴昌盛，这不能不使当代世界严肃对待。就前者看，放权让利、经济增长、渐进改革与政策跟进成为中国从计划到市场转轨的四个轮子。这使得中国经济从扭曲产品和生产要素价格的宏观政策环境、高度集中的资源配置制度、没有自主权的微观经营机制这样的三位一体模式转变为微观机制的放权让利、改进激励机制提高微观效率，逐渐逼近优化资源配置和改善宏观政策环境的新模式。<sup>27</sup> 此后林毅夫在“后发优势”论中进一步阐述了“中国奇迹”中的一些论述，可以说他以技术模仿—创新论说前后一贯地坚持了“中国奇迹”说。<sup>28</sup> 就后者即中国重新崛起而言，林毅夫没有具体论述。但后来的中国模式论可以作为这一论述的阐释。<sup>29</sup> 简单归纳起来，“中国奇迹”与“中国模式”的论说宗旨，就是中国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成功地建立起了可计算的市场经济，从而将以往仅仅依靠私有制的市场经济，曾经不可计算的低效率公有制计划经济转变为高效率的混合所有制市场经济。除此之外，转轨经济学也致力解释中

<sup>26</sup> 关于“中国奇迹”的理论论述可谓众说纷纭，近有学者对之进行了综合描述与分析。参见冯兴元：“中国的‘奇迹’：成因、问题与展望”，载罗卫东等编：《中国转型的理论分析——奥地利学派的视角》，浙江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但本文的关注点并不在经济学界关于“中国奇迹”的各种论述铺展上，而在于解释“中国奇迹”的政治经济学含义，因此对于该文陈述的诸种关于“中国奇迹”的论述脉络并不属意。

<sup>27</sup> 参见林毅夫等：《中国的奇迹——发展战略与经济改革》，增订版序，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二版。与林毅夫等人的乐观结论与分析相对应，杨小凯等学者也一以贯之地表达了对中国奇迹的质疑态度，并认为中国发展恰恰处于后发劣势的尴尬状态。参见杨小凯“经济发展中的后发优势与劣势”，载燕南网。杨氏强调，后发现代国家容易陷入各种技术模仿而拒绝制度模仿，因此难以实现发展所要求的制度结构性转轨。相对于技术模仿而言，制度模仿对于后发国家更为关键；因此与其提“科教兴国”、“教育兴国”，不如提“制度兴国”、“民主宪政兴国”。为此他将经济改革与政治改革紧密勾连起来，从而切中了本文将要申述的基本立场：脱离开宪政“同意的计算”而谋求的经济计算，实际上是不可能贯彻到底的计算方式，因此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本原则不可能作为单一的原则贯通发展过程。

<sup>28</sup> 参见林毅夫“后发优势与后发劣势——与杨小凯教授商榷”，《经济学（季刊）》2003年第3期。

<sup>29</sup> 参见张宇主编：《中国模式：改革开放三十年以来的中国经济》，编者指出，中国经济社会30年的发展这一奇迹就是中国模式运行的结果。而中国模式以四大要素构成：改革模式、开放模式、经济发展模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中国经济出版社2008年版。

国发展的制度创新，但在立论的旨趣上与前述论说并无二致。<sup>30</sup>

“符合论”视野中的“中国奇迹”论说，以中国发展并未超出现代性基本论旨作为立论基点。<sup>31</sup> 其基本论点是中国的发展乃是当代世界的奇迹，而中国之所以能够成就这一奇迹，不是因为中国在现代性基本制度设计之外绝无依傍的创造，而是因为中国的发展走上了符合亚当·斯密论述的现代市场经济发展之路。但中国奇迹与斯密理论的符合，不是在经典的资本主义框架中的符合，也不是在经典的社会主义框架中的符合，而是在创新的资本主义或社会主义中的符合——中国正显现出成为“世界市场社会”中心的可能性。就此而言，“符合论”与“创新论”没有实质区别。

但“中国奇迹”的政治经济学内涵在林毅夫等学者的阐述中并没有得到凸显，因为发展经济学或转轨经济学的视角限定了他们揭示“中国奇迹”的政治经济学涵义。从发展经济学或转轨经济学的角度看，“中国奇迹”是组合国家权力与市场经济的“奇迹”，它的前景是在东西方这种含混的区域比较框架中界定或预测的。但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看，这一组合的实质正是垄断性的国家权力体系与自主的市场价格机制的结合，它的状态只能在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比较过程中描述与分析。无论是政府一市场、社会主义一资本主义的对局，就其经典类型划分而言，本来是一种不可能粘在一起的组合。但中国在改革的进程中却奇迹般地将之结合起来，这是此前所有社会主义国家改革实践中未曾成功做到的事情，谓之曰“奇迹”，实至名归。而这一组合依循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经典表达，只能命名为“市场列宁主义”，这构成解释“中国奇迹”的政治经济学门径。简而言之，市场列宁主义的实质是在国家权力全面支配市场的前提条件下进行有条

<sup>30</sup> 据说经济学界有人认为，在经济学家阐述中国经济社会转型的问题上可以催生不下 10 个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可惜的是，到目前为止，以转轨经济学面目出现的这类关乎中国社会主义经济转轨的论述，还没有一个经济学家获得广泛认同，以至于有机会夺取诺贝尔经济学奖。这说明无论苏俄还是中国的所谓经济转型，其实不过是在经典的经济学论述中无原则跳跃而已，并没有任何理论上的独特之处。参见钱颖一《现代经济学与中国经济改革》一书所收“中国特色的维护市场的经济联邦主义”，该书第 197 页以下，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3 年版。该文将联邦主义肢解为政治联邦主义与经济联邦主义，同时离开政治联邦主义谈论经济联邦主义，从而以次级意义的经济联邦主义来解释中国的改革，这是一种似是而非的部门经济学解释，而不是直面问题根柢的政治经济学解释。这使得中国经济转轨的解释不得要领，难以让人们完整把握中国经济改革的实质。长期观察中国的国外学者们也同样显得迷惑，费正清说“邓小平的改革不但让我们迷惑不解，也让一些中国人迷惑不解”，典型地反映出中国改革的模棱两可性质，参见 John K. Fairbank, “Keep Up with the New China”, New York Review, March 16, 1989, p16. 转引自阿里吉《亚当·斯密在北京》第 3 页。

<sup>31</sup> 参见意大利旅美学者乔万尼·阿里吉著、路爱国等译：《亚当·斯密在北京——21 世纪的谱系》，见该书绪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9 年版。作者提供了关于“中国奇迹”的一种国际政治经济学的解释思路，但主要落点在市场的世界重心的转移，而不在一个国家内部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模式。因此对于中国何以出现奇迹的所有制及其经济运行状态只是一个粗线条的勾画。

件的市场动员，从而使市场手段成为国家控制下的经济发展的必要方式。<sup>32</sup> 这一支配，不单是指行政性的国家权力对于市场要素的控制，而且还是指国家在权力哲学上或意识形态上对于经济要素和经济制度的控制，更是指国家在日常经济生活方式上对于人们使用经济手段的强力控制（比如日用品价格机制的国家控制）。但显示市场列宁主义实质的关键在于，它对市场空间的可计算和政治领域的不可计算做出了较为成功的策略性划分与区隔。从而在国家总体控制的前提下，提供了经济计算的市场空间。不管这一实践的未来成败如何，至少过去30年间的中国实践证明了，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与资本主义的经济—政治之间，似乎并不如米塞斯所断言的那样是一种非此即彼的关系。模仿邓小平的口吻讲，那就是“资本主义可以计算，社会主义也可以计算”。市场列宁主义的命题，完全涵盖了“中国奇迹”的既有解释，而且提供了一个总体上揭示“中国奇迹”的论述路径：从国家释放被俘的市场角度看，生产资料交换上的货币机制的启动，使中国市场获得了经济计算的强大动力，市场活力得到焕发的机会，从而使刚性的列宁主义对市场的全面排斥局面得到改变；与此同时，国家权力自身的分权让利取向，也使得铁板一块的国家权力演变为相对灵活的、与市场需求较为匹配的权力结构，这就是财政（经济）联邦主义之论可以局部解释中国发展特殊性的方面。但国家在总体上对市场的控制，与市场在局部上对国家的疏离，两者双向促成的市场列宁主义改革精髓在这类论说中则被遮蔽起来了。

需要对市场列宁主义的内涵进行较为具体的分析，如此才足以凸显它推动“中国奇迹”出现的动力机制。这一分析可以区分为三个视角。首先，市场列宁主义在政治层面上的表现是国家对于市场空间的政治支配，国家权力对于市场要素的政治占有，以及国家对于价格机制的政治控制。<sup>33</sup> 市场列宁主义在政治层面的实现方式是极力渲染对市场的政治不信任，进而借助人们对于市场的畏惧心理稳住国家权力绝对支配的体制。而市场列宁主义的政治延续条件是国家对于经济周期的政治控制，国家借助自身掌握的经济资源干预市场节奏而满足政治需

<sup>32</sup> “市场列宁主义”是用来概观中国以国家垄断权力推动市场发展的一个词汇，参见Nicholas D Kristof, “China Sees 'Market-Leninism' as Way to Future”, New York Times, September 6, 1993. 他对市场列宁主义的表述是，“结合了严格的一党统治与市场竞争”，“从这种意义上说，结合了市场竞争的具有高度纪律性的一党统治，保持对列宁主义的偏爱”。（“...combines harsh single-party rule with competition in the marketplace.”, “... retain a fondness for Leninism, in the sense of highly disciplined one-party rule with centralized decision-making. Their aim, in other words, is **Market-Leninism.**”）无疑这包含了两个相互关联的意思：一是一党统治的绝对权威，二是对市场因素的有效引入。前者是后者发挥作用的前提条件。但作者把中国的这一尝试放置在东亚模式的意义上审视，则不足以揭示中国发展的市场列宁主义的独特含义。也许这是作者作为记者而不是作为学者写作的必然结果。

<sup>33</sup> 中国学者大多倾向于在经济的具体操作需求上要求国家放松管制，改革开放30年期间，中国之所以走不出“一放就乱，一收就死”的放权让利循环死结，恰恰就是因为国家政治权力对于市场处于一个放而不开的状态造成的结果。在国家与市场的关系上，国家对市场的绝对控制是市场价格机制相对宽松的前提，国家对于生产资料的果断控制是生产资料市场交易的底线，而国家从来不曾信任市场自身形成的价格机制，总是采取刚性的政策性价格，在在表明了中国国家权力对市场的控制能力，市场不过是国家手上的牵线木偶。

要，国家依靠政治强势权力对于市场权力的兴起加以自觉压制，进而依赖国家权力对市场促成的私权意识加以强力控制，减少“被假释的”市场及其价格机制对人们政治权利意识的催生。总而言之，市场列宁主义的政治先导性具有绝对性的特征。这正是“中国奇迹”不能简单地被看作市场经济的奇迹，而首先应当被解读为政治奇迹的原因；也是市场列宁主义借助市场力量稳定社会主义制度，而不会自我颠覆的根基所在。回想当年苏联的失败，正好可以清晰地看到中国改革之出现奇迹的理由：在国家基本制度毫不松动的前提下，苏联缺少利用市场的政治灵活性，而中国主动利用了市场的力量来维持显得动摇的国家建制，中国奇迹就此而生，苏联崩溃命运由此而定。<sup>34</sup>

其次，市场列宁主义在经济层面上的表现是，国家似乎放弃了对经济空间与经济要素的控制权，市场空间逐渐呈现出来，经济要素可以按照价格机制发挥作用，经济运行的市场机制与国家权力的运作机制发生分化。但仅仅如此看待市场列宁主义的经济状态，就凸显不出它的实质特征了。事实上，在市场列宁主义的经济系统中，国家是市场空间是否独立、价格机制能否发挥作用、市场要素是否合理配置的幕后操控者。只不过人们在日常的市场运作中，已经难于辨认市场的价格机制效用和国家的权力支配之间的差异。在人们疏于现代经济学专业知识储备的当下，木偶式的国家化市场被浮于经济生活表面的市场现象所迷惑，径自会认定国家放弃计划、运用市场手段的市场操控方式，就是市场经济自身的固有特征。尤其是流于专业化的部门经济学家，由于他们对社会理论和哲学之间的交叉学科问题几乎不予关注，因此对市场的真假完全缺乏判断力。这使得市场经济几乎变成单纯的价格升跌感受，从而窒息了人们透过国家营造的市场迷雾去明确捕捉到市场信息的生机。在国内经济政策上，由于政府宏观干预与市场微观调节的争论、以及“政府失败”与“市场失灵”的对等性论述，严重掩盖了实际运行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根本无从精确计算的真实状况。人们在指责国家统计与审计的失真、批评国家预算与决算的混乱之时，仅仅把它当作政府行政操作的不当，而没有严肃地把它作为经济基本制度的缺陷对待。这种认知混乱，恰恰显现为一种经济活动的政治操控灵活性，反映在国际关系方面，中国经济体制是不是市场经济的问题，不是一个对中国经济体制的真实而准确的断定问题，而是一个国际政治的纵横捭阖问题。

再次，市场列宁主义在日常生活层面的表现是，国家对于人们因投入市场而显现出来的贪欲怀抱政治一伦理上的高度警惕，从而以对于集体主义道德情怀的国家倡导，掌握了从日常生活界面制约市场的伦理资源。就此可以理解中国近30年市场迷狂受到较好的控制，以至于市场迷狂无法对中国经济发展造成大规模的负面冲击的原因——因为市场力量的日常释放从市场被引入的一开始，就受

---

<sup>34</sup> 参见陆南泉等主编：《苏联兴亡史论》，第25章“政治改革成为改革的中心”。尤其是该章第四节“政治改革导致的权力斗争和全面失控”。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

到了政治控制，它必须按照政治的需要释放能量，否则它根本就没有力量。对此，可以从纯粹列宁主义时代的道德榜样雷锋与市场列宁主义时代的“八荣八耻”，进行动态化观察。一方面，国家一以贯之地施行以道德规则控制社会生活的方式，国家在组织和规训公民日常生活的时候，对日常生活的经济本质即价格机制完全加以拒斥。因此经济活动成为道德活动。另一方面，国家又适度地对公民的经济激情加以刺激，鼓励它们进入股票市场等日常投资空间，以便市场集纳它所需要的资本资源。国家对市场的这种控制性利用，可以通过国家用道德限制经济的主张投射在日常生活中形成的道德化认知定势观察到，人们曾经对“经济学不讲道德”非常愤慨，而这一争端恰好显现出中国人对经济学自身目的性的无知。这种“高尚”与“卑劣”之间的争执充分显示出市场列宁主义在市场与列宁主义之间的道德化决断定势，但它所发挥的节制市场效用时时会为人们惦念。

在不预设规范理论坐标的前提条件下，可以说市场列宁主义是一种崭新的国家社会主义—国家资本主义混生形态。一方面，这种混生形态无法在现有的规范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视角加以论述，这是当下西方相关学术领域的专家对于中国奇迹进行解释时显得苍白的最重要原因。另一方面，这种混生形态在实践操作上秉承完全的实用心态，但绝对不是规范意义上的实用主义。因为它甚至完全拒绝阐释其实用主义的理论蕴含。再一方面，这种混生形态以对规范情形的轻蔑、对活性状态的追求为前提，具有典型的不确定性。将市场列宁主义和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经典阐述加以比较，就可以归结出前者的“两是、两不是”的特点——说它既是资本主义又是社会主义是能够成立的，反过来讲，说它既不是资本主义又不是社会主义也是可以证实的。市场列宁主义充分说明，在理想化的市场与公有制之间，具有无数的接近性组合模式；在实际的经济运行空间中，市场自主与国家主导在显示自身的极端状态之间，有巨大的相互借助空间。资本主义的总体可计算特性与社会主义总体的不可计算特性，颠转为资本主义的局部不可计算性质和社会主义的总体倾向于计算的定位。这就将对峙基础上展开的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经典论述加以了融合性的重组。这，也正是“中国奇迹”得以出现的、现代经济体之非典型状态，这是习惯于典型化论证的冷战自由主义者们所不曾深入考虑过的问题，也是今天西方规范经济学家面对“中国奇迹”普遍失语的原因。<sup>35</sup>

---

<sup>35</sup> 这正是中国经济学界的学者们多年来在相对宽松的学术环境中致力解释“中国奇迹”但却没有众所认同的结论的原因。也是国际经济学界不着中国政治经济实际的要领，总是在既有的经济学经典论述中寻求解释“中国奇迹”的路径，因此无法提供切近中国实际的解释的导因。可以说，成功解释“中国奇迹”已经超出了经济学可以负载的立论能量。尽管经济学界的学者多年来对中国经济改革的贡献应当受到的尊敬不能因此而衰减。中国经济学界像杨小凯那样具有宪政关怀的学者太少，他们大多数只能在具体的经济活动领域中设计改革路径和寻求解释方法，因此缺乏结合政治权力解释经济现象的学术兴趣和能力。

### 三、米塞斯断言的破产？

市场列宁主义引导下的“中国奇迹”，使人们似乎有理由断定米塞斯关于社会主义断言的破产。断言米塞斯结论的破产，可以是局部的断定，也可以是全局的断定。就前者言，中国的市场列宁主义奇迹宣告了米塞斯对社会主义断言的破产，因为中国的社会主义恰恰是通过计算实现了微观经济“搞活”和国内生产总值持续增长的奇迹。中国对现代货币金融体系的建构，成为中国经济快速、稳定和持续增长的重要条件。这对社会主义经济条件下不能实现货币金融体系有效计算的米塞斯断言构成了否定。就后者论，中国的市场列宁主义实践宣告了米塞斯对于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经济特性断言的破产。因为中国借助于国家力量，不仅在经济领域较为全面地实现了计算，而且以政治手段有效抑制了经济危机、避免了振荡性的经济周期，实现了 30 年之久的经济飞跃；与之对照的是，同一时期的资本主义经历了多次显著的经济动荡，80 年代的经济萧条、98 年的金融风暴、2008 年的全面衰退，在在显示了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内在困局。<sup>36</sup>

因应于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经济不可计算的断言，从中国近 30 年的市场经济实践进行对比分析，似乎可以获得反证性结论的充分依据。如前所述，米塞斯的社会主义断言包含三个方面的内容，其一是生产力的无限增长，其二是劳动乐生，其三是固定分工的消除，总体上讲则是社会主义共同体计算的不可能性。换言之，米塞斯的断言意味着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无法兼容。但“中国奇迹”的出现，既体现为中国对米塞斯讨论的传统社会主义进路的放弃，也体现为中国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计算的格外强调，更体现为国家权力对于经济周期的成功避免。这是相互关联着的、需要进一步分析的三个方面。

从第一个方面来看，“中国奇迹”确实是一个超越了经典形态的所有社会主义主张的奇迹。首先，它是中国当权者隐匿政治列宁主义、张扬市场列宁主义的结果。因此，它与列宁主义的历史实践形态——斯大林主义显现出完全不同的面目。米塞斯对社会主义进行分析的时候，一方面是基于当时的各种社会主义理论主张，另一方面则是针对兴起中的苏联社会主义模式。在米塞斯看来，社会主义的政治承诺不是什么关键性的问题，社会主义的实质体现在它承诺的经济增长方面。但恰恰是社会主义经济具有的不可计算特性，使得社会主义的经济承诺无法兑现。因为这预示着社会主义在公有制与经济计算之间无法克服的矛盾，同样是无法通过货币机制在消费资料领域发挥有限作用而克服的。因为生产资料交换领域对货币效用的阻止，是社会主义公有制妨碍人们在所有权明确、索取收益权动力机制充足的情况下进行计算的最深层动力。为此，中国的改革者将所有制进

<sup>36</sup> 对此，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的克鲁格曼曾经以不平等为主题进行了当代经济史考察，认为正是资本主义的一系列政策造成了今天美国甚至西方的困境。参见克鲁格曼著、刘波译：《美国怎么了？——一个自由主义者的良知》，第七章“大分化”，中信出版社 2008 年版。

行了分层组合——在涉及国家经济发发的基本生产资料上继续实行公有制，除此之外均实行私有化（或集体化）处理。国家、集体与个人所有制在经济活动领域中平行地运行。而且，在逐渐实行个人和集体所有制的市场经济计算模式之后，国有企业在所有制不变的情况下实行所谓国有民营模式，从而将社会主义公有制实行经济计算的所有制障碍克制住了。由此可以确信，“中国奇迹”乃是在所有制上进行大胆突破的产物。<sup>37</sup> 此前的社会主义国家进行的改革，虽然也尝试结合社会主义的计划与资本主义的市场，努力进行所谓形式性的经济计算以弥补计划带来的不经济的结果，但因为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改革上没有重大突破，所以无法提供建立在经济计算基础上的经济持续增长。<sup>38</sup> 中国在改革中技巧性地规避了大规模的所有制改革带来的社会政治震荡，将所有制的改革维持在人们可接受的程度上，在所谓“国退民进”与“国进民退”的不断变换的尝试中，将经济的计算特性纳入到三个不同的所有制经济组织之中。这种计算，不是一种技巧性的计算，而是一种对所有制变换基础上私有产权所要求的计算特性的有效引入。这正是此前社会主义国家绝对不可能实施的经济发展之所有制模式——因为经典马克思主义将公有制作为社会主义的实质特征对待，变更所有制就意味着抛弃社会主义。就此而言，所有制在中国的多样化变更也曾引起了不少政治风波。但终究不为单一所有制形式所主宰的国家领导思维，促成了多重所有制条件下经济计算的巨大空间。<sup>39</sup> 这对米塞斯建立在刚性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经济不能计算的断言是一个重大突破。因为即使是公有制经济在中国改革的后期，也必须投入市场自主经营，经济计算成为公有制经济“国有民营”的必然选择。社会主义国有经济由此成为所有制的公有制与运营的私有性的组合体，而集体与私有制经济的计算主体自始就是凸显在它的所有制内部中间的。米塞斯当初未曾设想过社会主义经济竟然可以运行在这样复杂的所有制基础上，因此他也就未曾给所有权与经营权、管理权相互分割的社会主义经济留下可计算的余地。中国改革中所有制的复杂化选择，使得经济计算的主体、计算的必要与重要、货币机制的效

---

<sup>37</sup> 参见邹至庄(Gregory C. Chow)著、曹祖平等译：《中国经济转型》，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45页以下。邹氏对中国改革取得成功的内在部原因进行了概括，但他对所有制变革的重要性估价似乎仍然显得不够。同时参见厉以宁“社会主义所有制体系的探索”，载新望主编：《改革30年：经济学文选》，上册，三联书店2008年版，厉以宁当年以“厉股份”知名，就是因为他对股份制热情有加的赞赏。而这正是所谓中国改革所有制的一种主要进路。

<sup>38</sup> 参见奥塔·锡克著、王锡君等译：《社会主义的计划与市场》，第2、3、4章，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2年版。该书作者特别强调社会主义条件下对于市场关系的“利用”，指出计划与市场的并行不悖、价格机制与货币机制的经济功用。但作者回避了所有制对于价格机制与货币机制发挥有效作用的前提条件。因此，可以断定，锡克虽然部分地回答了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的要素一致性问题，并将市场因素引导进社会主义经济体之中，但他没有看到米塞斯论述中公有制与私有制、计算与不可计算之间的交叠关系，因此他还无法提供社会主义经济计算的所有制基础。

<sup>39</sup> 这也是邹至庄强调中国经济发展成功的重要因素之一。参见《中国经济转型》第57页。中国改革的实用主义哲学曾经给邹留下深刻印象，他叙述了国家领导人对一切资本主义价值不为所惧及务实利用的态度。

用得以凸显出来。这既是“社会主义”实践方面中国在东欧相类改革后面居然成就奇迹的最重要理由，也是对米塞斯关于社会主义不能计算的经典断言构成的最强有力挑战。简而言之，国家自我打破公有制的独大状况，从而提供了一个必须进行相对准确计算，否则不足以开展经济活动的市场空间。一个由公有制、集体所有制和私有制混生的经济体，是米塞斯本人及其后学不曾深入考虑过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这一混生的经济体制需要合理计算，尤其是后两种所有制形式的经济体，如果没有相对精确的经济计算，它们就会迅速被市场所淘汰。因为它们被国家权力完全抛向了市场。其次，它是当权者自觉摆平各种社会主义思潮，力图在维持隐匿的政治列宁主义的前提下、借重市场列宁主义方式长期坐实自己对国家权力的掌控。因此它既不是经典的列宁—斯大林主义式的经典社会主义实践形态，也不是东欧改革社会主义时期出现的诸种社会主义转变形态，更不是北欧实行的民主社会主义等温和社会主义类型。在这里必须对政治列宁主义与市场列宁主义的相辅相成关系加以强调。无疑，“中国奇迹”是列宁主义的奇迹。但它不是经典的、整全的(*comprehensive*)<sup>40</sup> 列宁主义的奇迹，而是改变了存在形态的列宁主义奇迹——它成功将列宁主义区隔为政治列宁主义与市场列宁主义两个结构面。本来，列宁主义是铁板一块的意识形态建构，即使是作为市场列宁主义对市场有了退让，也不等于它就放弃了列宁主义对国家权力全面、持久和排斥性掌控的基本原则。就此而言，将列宁主义区分为政治列宁主义与市场列宁主义只能是一种权宜性的区分。但这种区分对人们理解“中国奇迹”却是必不可少的。因为政治列宁主义就是一种原生而刚性的列宁主义，它对于国家权力的集中化处理、对于警察制度的依赖、对于一党掌权的迷信、对于经济发展模式的误解，相互贯通，构成不可分割的列宁主义思想体系。<sup>41</sup> 在政治列宁主义的实践操作中，为经济发展留下的地盘就是今天对社会主义发挥着重要作用的“国家资本主义”，这是一种将小农经济直接推向社会主义经济的过渡经济形式，它强调的是经济发展形式中“集中的，有计划和监督的、社会化的”特征，<sup>42</sup> 这实际上就是国家权力全面主宰的经济活动方式。政治列宁主义的实践形态就是斯大林主义。但市场列宁主义不同于政治列宁主义，它是对政治列宁主义进行结构性修正的产物。这一修正的着力点在于，把国家政治权力与经济权力的实施适当切割，让国家政治权力对经济权力的掌控变得更为艺术，从而使政治权力控制下缺少活力的经济运行模式，显示出生机盎然的态势。这就使原生的列宁主义将国家政治—经济生活紧紧捆绑在一起的状态，发生了根本变化。一方面使国家政治权力更为专注于

<sup>40</sup> Comprehensive 是政治哲学家约翰·罗尔斯用来描述那些试图建立完备而无遗漏的、具有高度一致性和排斥性的系统学说的限定词。他常常以 Comprehensive Doctrines 的表述出现，具体形态则有完备的宗教、哲学与道德学说(Comprehensive religious, philosophies, morals)。John Rawls: *Political Liberalism* (expanded edition), Introduction,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xviiiff, 2005.

<sup>41</sup> 参见俞良早：《东方视域中的列宁学说》，第一篇“东方实际与列宁学说”，尤其是第1、3、4章。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1年版。

<sup>42</sup> 《列宁全集》，中文第2版，第34卷，第256页，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

权力基础的巩固，另一方面也使国家从活跃的经济发展中吸取更为丰富的物质资源。这是一种相得益彰的形式性切割。而且只有在市场列宁主义的实践状态中，才能真正实行列宁早期构想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模式。可见“中国奇迹”凸显出来的社会主义形态相对于苏联的形态已经具有重大转变。与此同时，伴随“中国奇迹”而起的中国社会主义新形态，也不同于上个世纪 50 年代逐渐兴起的东欧改革社会主义。不管是南斯拉夫的“自治性计划制度”、还是捷克的“社会主义市场关系改革”、抑或是波兰的“模拟市场模式”、匈牙利的“有宏观控制的市场协调”等等，<sup>43</sup> 都是建立在经典社会主义政治论说、经济上公有制维持不变的基础上的改革模式。而“中国奇迹”则是建立在政治上和经济上大胆探索、毋需依傍的基础上的改革。尽管这样的改革在“四项基本原则”的跑马圈地中空间甚大而原则先行，但毕竟预先设定的改革宥限相对较小，其所具有的社会主义刚性特征就不足以限制改革本身的施展。当“中国奇迹”凸显中开始涉及社会主义性质的定性问题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与民主社会主义的差异性，在此成为辨别中国政治经济发展模式与典型的北欧式社会民主主义的尖锐问题。官方拒斥民主社会主义的选项，认为民主社会主义不过是市场经济与福利政策的结合，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经超越了这样的民主水平。<sup>44</sup> 再者，它是中国当权者以含混方式处置各种主义，使用难于定义的温饱与小康全面替代人们对“中国奇迹”的意识形态辨认。就此而言，“不争论”具有人们意想不到的政治含义：“中国特色”与“社会主义”的匹配，将社会主义的经典含义隐匿起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命题更将国际主义与民族主义裹挟在一起；“计划”与“市场”的两头跳跃则将国家统制经济与价格导向的边界模糊化；国家权力对市场谋利的申斥，将国家道德化的努力植根在国家绝对正当的高地，从而凸显出社会主义的道德正当性。近 30 年中国国家特色的重新涂抹，超逾米塞斯基对马克思主义和苏俄计划经济模式建构的社会主义经典模型，其绝对无法用来辨识和理解当下的中国社会。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的断言似乎在难以定性的“中国奇迹”面前不攻自破了。

从第二个方面分析，“中国奇迹”对于市场手段的政治性引进，使得经济计算成为国家直接倡导和实施的经济实践。由此可以断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经济计算既不是兰克所说的模拟市场的表现，<sup>45</sup> 也不是米塞斯和哈耶克所说的缺乏价格机制条件下资源难以有效配置因此难于计算，而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自身的必然要求。这体现为，其一、国家对于经济计算所需要的价格机制加以严肃承诺。自然，从理论上讲，这种承诺可以是政治性的、也可以是经济性的。

<sup>43</sup> 参见高骞等主编：《苏联东欧改革理论比较》，尤其是第 2 编“经济”，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sup>44</sup> 参见黄达公编：《大论战——民主社会主义与中国出路》，上卷，第 277 页以下所收《人民日报》诸文，天地图书有限公司 2007 年版。在某种意义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是官方对市场列宁主义的正式命名而已，只不过这一命名的政治取向远远强于它的经济取向。

<sup>45</sup> 参见小罗伯特·B·埃克伦德等《经济理论和方法史》，第 443—444 页。

如果仅仅是对价格机制做出政治承诺，价格是扭曲的，因此无法真实反映资源配置的状态；如果是对价格机制做出经济承诺，那就意味着国家必须承认并信守市场价格原则，让渡出资源有效配置的空间，从而保证市场配置资源的自主性。恰如林毅夫等指出的，“实行微观经营机制改革之后，企业开始拥有可自主支配的利润和产品。将企业可支配的利润用于扩大再生产，需要开拓购买所需要的要素的渠道，等等。所有这些变化，都冲击着高度集中的资源配置制度”。<sup>46</sup> 一旦让渡出了资源配置的市场空间，与这样的资源配置空间相适应的各种市场安排也就必须跟进性供给。于是，其二、关乎市场交易机制的演进过程逐渐呈现出来：首先，国家除开控制主要生产要素（如交通、通讯与能源）之外，完全放开了消费品市场，自由交换与社会主义体制似乎水乳交融、密不可分。其次，国家渐渐放弃了对生产资料的独占，在放弃对消费品交易的直接控制之后，逐渐不寻求对生产资料交易的垄断控制，相反积极支持相关交易的市场机制的发育与成熟。最后，国家终于承认市场配置资源的优势强于国家直接配置资源。林毅夫对于中国改革过程中政府放开物资管理体制、进而改革外贸管理体制的考察，就反映出这种国家有序退出市场交易机制的形成过程。物资管理体制实行的“统一销价、价差返还、放补结合、扩大市场”，与外贸管理体制形成的“统一政策、平等竞争、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工贸结合、推行代理制、联合统一对外”，都促使资源配置的市场化向纵深扩展。这无疑使计划经济条件下被扭曲的价格机制得以部分复原。<sup>47</sup> 其三，社会主义国家不曾全面借助的经济发展手段，比如为列宁—斯大林主义所拒斥的金融市场，成功地引入中国市场，市场列宁主义将国家垄断的政治权力与市场引导的价格机制各安其位、各得其所。金融衍生品市场在中国的发达简直可以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媲美。这可以区分为两个方面来观察：一是现代金融货币体系的建构对于经济发展发挥着不可小觑的作用。中国在建立现代金融体系的时候，率先将中央人民银行统纳的按计划配给通货和信贷资金并接受公众存款的银行体系，改变为央行与商业银行分流的复杂体制，从而使银行系统可以具备一定的信贷自主权，结合国有企业获得的生产计划自主权，使得货币发挥出调节经济状态的作用。一旦商业银行体系建立起来，它就会按照商业营运原则进行经济核算，就对经济绩效高度关注。另一方面，中国逐渐发展了银行以外的其他类型的金融机构，诸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市场、保险公司等等，这使得进入其中的个人必须形成计算的习性，才足以化解风险、保障收益。<sup>48</sup> 其四，国家权力并不直接参与市场份额的分配，即使是国家控权的垄断性公司，也试图使它们成为可计算的经济单位，而不是保持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准行政部门性质。就此而言，国有工业企业与银行机构的改革体现了这种重要变革对于中国经济奇迹之得以出

<sup>46</sup> 林毅夫等：《中国的奇迹——发展战略与经济改革》，第 155—156 页。

<sup>47</sup> 参见林毅夫等：《中国的奇迹——发展战略与经济改革》，第五章第 3 节，第 155 页以下。另见邹至庄《中国的经济转型》第 4 部分第 15—18 章对于同类问题的考察。

<sup>48</sup> 参见邹至庄《中国的经济转型》第 4 部分第 13、14 章。

现的标杆作用。国有企业激励制度的改变，对于企业经营者和从业者来说，促使他们形成成本效益观念，用工制度的改变则促使受雇者计算在业与失业的经济利益差异，这使计划经济条件下必须由国家权力机关直接出面干预国有企业经营状态和工作状态的情形，显得更为合乎成本控制逻辑。加上私营企业自身产权清晰、激励机制明晰和计算习性内置，中国近 30 年企业领域具有了脱离开国家权力支配的自主空间，因此它对“中国奇迹”的出现发挥了最显著的效用，尽管国家权力从来没有停滞对企业发挥强大的影子式影响力。<sup>49</sup>

从第三个方面剖析，“中国奇迹”似乎成功避免了显示经济发展波动状态的经济周期。30 年的持续增长是一个证明，而 2008 年由金融危机酿成的经济危机，似乎正在由中国牵引着走出危机、企稳复苏。私有制酿成的、以人们的贪欲引导的市场灾难，竟然在中国社会主义公有制主导下的经济实践中得到了有效克制，以至于西方经济学家在惊慌失措地反省货币金融理论缺陷的时候，中国的领导人正忙于在全世界谴责金融资本家的贪欲，似乎中国社会主义的美德传统成为它足以控制风险巨大的市场的高效阀门。中国领导人的信心之论声震寰宇，中国带动全世界走出金融危机、经济危机的希望似乎崭露在地平线上。<sup>50</sup> 这让人回想起 1998 年金融危机时期中国的表现。当时人们预测中国也会被大规模卷入金融危机而使国家陷入经济由盛而衰的周期循环之中，但中国政府采取保持人民币币值稳定、使用金融和财经手段刺激经济、治理失业、加快农村经济发展以扩大内需，成功避免了经济衰退和经济危机。并且在之后加强银行系统的自主管理、减少行政干预，使得银行信贷系统的运作发挥更为显著的经济调节作用。加之中国经济整体上从卖方市场转为买方市场，不经过精确计算就进入的投资领域愈来愈少，因此注定了人们在发生投资行为时的审慎计算习性。<sup>51</sup> 确实，中国经济走过 30 年时段，总体上没有经历过经济衰退和经济危机，经济发展整体上显示出持续增长和繁荣景象，这似乎对米塞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周期的断言形成了最佳反证。

人们似乎有理由相信米塞斯关于社会主义断言的破产。因为在“中国奇迹”面前，不仅由社会主义国家中国提供了最新鲜的市场经济发展经验、提供了从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转轨的成功范式、提供了从极权主义政治转变为服务于市场需求的政府体制、提供了由市场带动的社会主义经济新体制，而且由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呈现出来的“中国奇迹”，提供了超越苏东 20 世纪中后期的改革之致力统合“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失败历史的证据。这对那场社会主义是否能

<sup>49</sup> 参见邹至庄《中国的经济转型》第 280—282 页。

<sup>50</sup> 参见温家宝“信心比黄金和货币还要重要”，《人民网》2009 年 3 月 13 日。温家宝强调“首要的还是要坚定信心。只有信心才能产生勇气和力量，只有勇气和力量才能战胜困难。”

<sup>51</sup> 参见林毅夫等《中国的奇迹——发展战略与经济改革》，第 252—257 页。

够有效计算的争论来说，不啻扭转了当时社会主义一方的学者似乎幼稚的主张显出的明显劣势。“要么是社会主义，要么是市场经济”，似乎成功地演变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了！

#### 四、“中国奇迹”：印证趋同，或是创新制度

“中国奇迹”依托在市场列宁主义的总体思路上，烘托出了经济长期持续增长的辉煌业绩。市场列宁主义的构成和对经典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论说构成的挑战，一如上述。需要进一步探问的是，市场列宁主义是不是一种完全溢出现代性制度论说范围的崭新论述？如果肯定这种论述的崭新性，那么它在实际的制度实践上是不是构成了对既有的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制度的全面创新？回答这一问题可以有两个进路：一个进路是中国的市场列宁主义不过印证了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趋同论，另一个进路是中国的市场列宁主义闯出了完全不同于经典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崭新道路，创造出了新的现代性制度文明。

对此，需要先行从不同的角度对二者加以分析。首先，如果说“中国奇迹”只是印证了既有的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经典论述，只不过中国的经济发展善于在既有的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经济发展模式中较为自由地择取不同性质的发展要素，最大限度地重新结构成双方都可以接受的发展状态。这样的断定就意味着中国 30 年的发展不出人们的意料之外，因此也就算不上真正的奇迹，它不过是让私有制推动的资本主义经济计算、让国家权力直接掌控的经济命运演变为国家权力直接推动的经济计算而已。在这一点上，它既符合列宁构想的国家资本主义，也符合米塞斯设定的资本主义经济计算的要件，只是前者与后者孰轻孰重，必须随时放置在国家政治需要的天平上加以衡量罢了。“中国奇迹”似乎并没有在经典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理论论说与运行模式之外提供什么新鲜的理念和制度。

因此可以说“中国奇迹”确实在一定程度上印证了趋同论。比较现代化理论表明，建立现代社会理论的主要思想家们都相信，不同类型的工业社会，因为进化机制的作用，将变得越来越类似。这是由起源不同但目标一致、阶段差异但演进一致的状态所注定的。<sup>52</sup> 趋同论的主要论点潜含在现代性经典作家的著作中，马克思就以经济发展阶段论显出了普遍主义特征的趋同论立场。但在现代发展成熟阶段的趋同论，则主要强调工业化社会趋同的社会特征。“工业社会需要对职业结构的出现，著名的人口过渡理论，从扩大家庭向核心家庭的变化，志愿和正规的两种劳动力组织点共同方式，每人实际收入的增加和消费市场的出现，高收入和教育与政治民主的相互关系”，以及“不断加剧的分化，个人主义，动员被传统束缚的理论促进市场，科层制和其他制度的发展，以及相似的综合机制

<sup>52</sup> 参见罗伯特·海尔布等著、俞新天等译：《现代化理论研究》，第 103 页以下所收伊恩·温伯格文章“工业社会的趋同问题——对理论状况的评论”。华夏出版社 1989 年版。

的发展，这些形成了正在实现工业化的社会的共同方向。”<sup>53</sup> 在这样的论述进路中，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这类基于所有制形态的言说方式没有发挥主导性的作用，而工业机制的趋同前提成为论述先发与后发工业社会相似性的基础。或者说其中预设了资本主义工业化成为非资本主义工业化的样板的假设，换言之，一切非资本主义的工业化努力最后都会与其趋同，那么，今天由“中国奇迹”显现出来的中国工业化状态，不过像趋同论者早就预言的一样，是中国借助改革开放对传统社会主义进行修正、对资本主义模式的趋同。如果说对中国做出这样的断言已经不是比较现代化研究者视野中的话题的话，<sup>54</sup> 当年比较现代化研究兴盛之时，就有学者对当时苏联的现代化与西方现代化的趋同进行过比较，认为苏联成为工业社会的同时显示出的各种特征，相对于西方显示出的同样特征而言，“相似远比差异重要”，“1956 年赫鲁晓夫上台后，苏联生活水平的提高和非斯大林化，似乎证实了人们的预料，苏联人的行为开始接近先进的工业社会的方式。”即使后来苏联提出所谓的“发达社会主义”理论来刻意显示它与西方的差异，其实这一意识形态化的理论不仅没有推翻反而是证实了趋同论。<sup>55</sup> 但是，需要强调指出的是，趋同论的立论基点是重视技术的一致性，相对忽视意识形态、民族与文化的作用。因此趋同论视角下观察到的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工业化与东方社会主义社会工业化的一致性，似乎是预先设定的结论。不过趋同论可以获得的辩护理由是，不管是什主义条件下进入工业化状态的社会，起码在经济上都是依赖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并且对刚性的国家所有制具有排斥性。苏联之所以迅速进入工业化的行列，在经济上就直接与这两种因素有关。<sup>56</sup> 这从一个侧面验证了米塞斯对经典的社会主义所做出的断言——刚性的公有制条件下经济计算是不可能的。但从另一个侧面推翻了米塞斯的断言，社会主义也可以进行经济计算——假如社会主义国家对公有制和经济计算有重大修正的话。

“中国奇迹”出现之后，趋同论的论述也一时走红。但另一些学者宣称要跳出既成的现代性论述，既不在资本主义的言说中解释中国奇迹，也不在社会主义的论说套路中诠释中国发展，更不在两种主义的交叠关系中寻求中国奇迹的解释出路。他们对这些解释陷入的保守主义、教条主义忧心如焚，指出应该大胆想

<sup>53</sup> 罗伯特·海尔布等著《现代化理论研究》，第 107 页。

<sup>54</sup> 比较现代化研究的进路在 20 世纪 70、80 年代较为流行，之后逐渐衰退，以至于今天甚少被人提及。广而言之，比较研究的思路当年都大行其道，70、80 年代比较经济体制的研究就很红火，但今天这样的研究大都让位给诸如世界体系这样的研究理路了。但当年的这类研究对于人们形成经济社会发展体制的差异性认知曾经发挥到重要作用，应当不被人们遗忘才对，因为这类研究毕竟揭示了现代不同经济社会体制的实质内涵。后一类作品可参见阿兰·G·格鲁奇著、徐杰文等译：《比较经济制度》，序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5 年版。该书既指出了工业社会的趋同，也强调现代经济制度的不同类型。见是书第 27—31 页。

<sup>55</sup> 参见杰弗里·W·哈恩“发达社会主义理论是苏联的趋同论观点吗？”，载罗伯特·海尔布等著《现代化理论研究》。

<sup>56</sup> 参见杰弗里·W·哈恩文，同上书第 131—132 页。

象中国创造全新制度体系的可能性。这就是“中国奇迹”的制度创新解释思路。<sup>57</sup> 创新制度，就是指中国跨越了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制度界限，创造了一种新的政治经济社会制度机制，由此可以认定中国近 30 年的发展真正属于奇迹。在这一视角中，一方面，论者不同意将中国的改革命名为“与国际接轨”、或者是向市场经济和政治民主的“转轨”，认为这样概观中国近 30 年的社会变迁、尤其是经济变迁，是一种简单化的思路。他们将这类以市场经济和政治民主概观发达国家制度的思路称之为制度拜物教。可见这是一种拒斥趋同论的思路。另一方面，论者又强调，观察中国近期的改革，只能在制度创新论的视角才能得出真正符合中国实际演变着的现实的结论。就此而言，中国的改革或者说“中国奇迹”的出现，不是因为模仿了什么既定制度的结果，而是中国根据自身的国情进行创新的结果。这种创新被表述为以经济民主为价值导向的制度探求。<sup>58</sup> 这一引导制度创新的经济民主，就是一种人民监督着、并按照公司治理结构运行、而根据不同参与者状况都有权分红的一套制度。其实，这就是一套社会主义旗帜下的经济计算安排——在这一套体制中，所有制上以国有制为主，多种所有制经济体并存，但国有制也实行了股份制，股份制公司按照公司治理结构运营，让参与经济生活的所有成员分享发展成果，从而进一步促进经济的持续发展。至于所有权，则不再是单一的控制权，而被分解为所有权、使用权、转让权乃至破坏权的一束权利。多种所有制问题和便于计算的问题成为制度创新的支点。这种制度创新，其实也不在现代性的既有制度安排设想范围之外。所有制的弹性处置与精于计算的经济运行机制，正是人们对“中国奇迹”进行理论概括的一般思路。

从上可见，趋同论或创新论对“中国奇迹”的解释，都具有超出米塞斯在对峙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基础上断定社会主义经济不可计算的新颖地方。从某种意义上讲，它们都似乎宣告着米塞斯社会主义断言的破产。但从总体上讲，当我们深入分析市场列宁主义实际存在的、无法克服的困难，就又有了为米塞斯断言辩护的根据。就中国目前的总体经济社会情况来看，国家政治权力系统与国家经济权力系统的分离，这种格局下显现出列宁主义国家权力结构发生重大转变的潜在危险。这是“中国奇迹”呈现的中国之作为脆弱的大国，在维持自身发展上面的难以克服的深层困难。因此这就决定了“中国奇迹”不可能达到总体制度创新的水平，而且既难以以转轨或并轨的方式与资本主义实现趋同，也难以以制度创新的形式开创一种既不同于资本主义也不同于社会主义的、崭新的制度体系。

<sup>57</sup> 参见王鲁湘与崔之元对话，“‘新左派’学者崔之元解读制度创新与经济民主”，载凤凰网 2009 年 1 月 9 日。崔之元指出，“可以说改革开放最大的成功就是我们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而它的特点就是说，由于公有资产的市场收益使得我们建立了多种所有制真正共存，而互相促进的一种体制，而在农村呢，我们在坚持土地的集体所有制情况下，又进行了在财产权利束方面的多种实验和创新，包括最近的土地承包权的流转。”

<sup>58</sup> 崔之元认为，“制度创新是中国改革开放成功经验的灵魂，而经济民主是制度创新的源泉和目的。”见王鲁湘与崔之元对话。

对此可以从下述方面加以分析。一方面，中国经济发展的政治条件与经济条件是不对称的。经济上的可计算与政治上的不可计算直接冲突，而且经济上的可计算受到政治上的不可计算的总体抑制，使得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处于一个总体上不可计算的状态。在国家基本制度的供给上，<sup>59</sup> 宪政层面的“同意的计算”为国家绝对排斥，这就注定了整个国家计算的不可能特性。在政府管理经济活动的过程中，政府总是倾向于支配市场，乐于支持市场失灵、政府成功的立论，并采取权力市场的进路干预、甚至直接占有市场。国有经济的尾大不掉就此获得充分理解。产权改革无法坚持下去的现象就此获得解释。首先从宪政民主的视角看，由于中国经济发展的政治支持条件始终落后于经济发展需要，宪政民主的基本制度供给完全无法满足经济计算的政治条件。当初米塞斯断定社会主义经济不可计算的时候，还没有系统考虑过一种适于计算的经济体进行计算的政治条件，因此并没有将政治计算与经济计算挂起钩来。而宪政经济学恰好填补了米塞斯这一遗漏。立宪经济学将公共部门里群体行动的个人决策过程作为研究对象，通过对集体选择规则之一的简单多数决(simple majority voting)的分析，指出了集体决策中的个人行动者实际上也像市场中的个体行动者那样，判断自己是不是赞同或反对某项公共规则的时候，不是依循先定的道德或政治规则，而是依循他在这类规则中的成本与效益计算，他的行动也是“经济的”行动。立宪经济学拒绝将政治基本规则的形成看作是统治者个人、某个统治阶级或集团给定的产物，它将这类规则视为群体中所有个人同意的结果。因为“个人会发现，当预期到收益超过付出时，预先赞同某些规则是有利的（他也知道这些规则优势可能对他不利），可以通过分析个体选择来建构的这种‘经济学’理论，为政治宪法在那种由自由的个人进行的讨论过程中出现提供了一个解释，这些自由的个人试图系统提出他们自己的长远利益中普遍可接受的规则。”<sup>60</sup> 在这个意义上，经济计算与政治计算具有内在吻合的关系——基于成本收益的个人衡量，人们各自决定着自己的行动：在市场领域中，人们依照价格逻辑分散地做出交换决定；在政治领域中，人们同样根据成本收益状态进行公共选择。集体选择的逻辑与个体选择的逻辑具有高度的一致性，因此集体选择之“集体”随时可以代换为“个体”。<sup>61</sup> 立宪民主与市场经济在个体计算的基点上达成了一致。

<sup>59</sup> 此处的国家基本制度概念系参照约翰·罗尔斯在《政治自由主义》一书中所使用的 Basic Structure of Society 这一概念而来。罗尔斯指出，社会的基本结构可以看作现代立宪民主，包含社会的主要政治制度、社会制度和经济制度，它们融合为一个世代相传的社会合作的统一体系。见是书英文扩展版第 11 页，以及万俊人平装英文 1996 年版中译本第 11—12 页，译林出版社 2000 年版。

<sup>60</sup> 参见詹姆斯·M·布坎南、戈登·塔洛克著、陈光金译：《同意的计算——立宪民主的逻辑基础》，第 6 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0 年版。

<sup>61</sup> 参见《同意的计算》，第 10 页。

不说是政治上的这种“同意的计算”对经济生活中的成本效益计算具有先定的制约作用，起码可以说政治上的“同意的计算”与经济上的成本效益计算具有相辅相成的关系。缺乏政治上“同意的计算”，经济生活中成本效益的计算就缺乏政治支持；缺乏经济生活的普遍计算，政治生活中的计算也就没有生活习性的支撑，甚至根本就产生不了政治计算的需求。这也就是市场经济与政治民主相伴始终的原因。而中国近30年对于宪政民主的官方拒斥，恰好证明了中国不可能进入政治上“同意的计算”，相应也就限定了中国经济计算的政治空间。换言之，这既注定了一个缺少政治计算支持的经济计算，只能是残缺不全的计算，因此根本就说不上是严格的计算；也注定了经济计算在遭遇政治需要的时候计算的必然中止。

“中国奇迹”没有“同意的计算”作为政治基础，换言之，国家权力直接主导下的“中国奇迹”是以国家权力自保的总体算计为基础的，因此政治上从来没有放开公民个体作为计算的主体这一禁令，市场经济中的个体计算也就成为被国家圈定的计算形式。而市场经济中的这种计算，绝对不能触及政治上非同意计算的禁忌。由此注定政治上的统治者计算与经济上的公民个体计算之间，处于一种内在紧张的状态，激励市场中的行为者以利益计算确立行动与否的普适性经济行为模式就建立不起来。这是中国近30年改革每每走到影响国家统治集团利益的关头时，市场经济总是让位于集权政治的关键原因；同时是中国拒绝基于同意计算的宪政民主的原因；而且也是中国经济发展的计算总是最后落脚到政治谋算基点上的深层缘由。国家常常以政治的理由不计代价地谋划一些雄心勃勃的伟大项目，以展示国家气魄，在此也就可以获得解释。市场经济必须的计算仅仅限定在丝毫不影响国家政治生活的狭小范围内，这种计算不具有普遍性和贯通性，它确实是支离破碎的计算。米塞斯对社会主义的断言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诊断有效性由此可见一斑。

另一方面，从经济领域来看，“中国奇迹”是依靠当下紧急需要将现代资本主义因素下潜到国家社会主义之中而形成的，因此注定它对经济计算精确性的限制、规范运行态势的扭曲。这也就注定了“中国奇迹”在经济界面上处于不可能准确计算的命运。这可以从三个方面深入理解：其一，中国启动市场经济，使得经济计算成为可能的所有制改革，是不彻底的改革，在国民经济中占支配地位的国家所有制，对集体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发挥着居高临下的制导作用。这就使基于私人财产专属权<sup>62</sup>基础上的经济计算变得难于开展。中国领导人也深知国有产权基础上展开的经济计算的艰难困苦，试图以国有民营的方式解决相关难题。但国有企业垄断相关资源之后的行动，并不将国家权力放在眼里，这就形成

---

<sup>62</sup> 米塞斯总是使用私有财产（private property）这一概念，并将之作为资本主义经济的所有制基础。而哈耶克则使用专有财产（several property）这一似乎是中性的概念，以避免人们对私有制怀有的道德厌恶之情。参见哈耶克著、刘戟锋等译《不幸的观念——社会主义的谬误》，第44页以下，东方出版社1991年版。

了需要从市场谋划角度计算的国有企业与国家权力之间的矛盾。“市场巨无霸”与“政治巨无霸”的博弈关系的出现，<sup>63</sup>既显示了国有民营的大型垄断企业实行经济计算的困难，也显示了国家权力体系与市场组织之间难以化解的矛盾。而由于集体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企业（民营企业）在中国获得的经济资源十分有限，其经济计算更不足以促使整体经济进入财产所有权明晰状态下的计算局面。另一方面，中国虽然启动了与市场经济相关的诸经济手段，尤其是对货币效用和价格杠杆的作用十分垂青，但因为国家权力以政治方式控制着货币机制和价格机制，因此货币体系和价格机制都不足以真正按照市场要求自主地发挥作用。这就使经济计算成为近似的计算，而不能准确地反映经济发展自身的状态。这从三个侧面得到显现——一是货币机制发挥的效用较差，二是经济统计的误差较大，三是经济资源的浪费严重。从第一方面看，银行体制的内在障碍使其难以发挥刺激经济、稳定经济机制的作用。这是因为银行系统“很难设计一套适合大型企业经理的报酬体系（把企业的经营权出租给管理层这种承包责任制，对于小型企业来说更合适一些），转变银行从业人员的官僚行为受到长期以来形成的习惯的阻力，这种习惯包括官员享有贷款的优先权，银行官员可以接受储蓄以及银行不愿意解雇无效率的员工，这是因为工作安稳是社会福利体系的一部分。官僚行为不仅包括对顾客很差的服务态度，也包括腐败和为非法目的滥用银行资金。”而由于金融机构存在这些弊端，政府加强了对金融机构的控制，但这些控制使得本来就依赖政府行政机构的银行既难以保持独立性，更难以对国有企业提供到位的金融服务。银行死账、坏账问题，国有企业的行政补亏问题连环造就了中国金融绩效的低下。

<sup>64</sup> 就第二方面而言，由于所有制的混合性，占据经济主导地位的国有企业经济计算的混乱性质、集体所有制企业和个体所有制企业又未能有效纳入政府管制系统之中，因此注定了中国经济统计的不可靠特性。每年省级统计口径与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难以吻合，就很好地显示了中国经济计算的混乱。即使是国家机构，

---

<sup>63</sup> 参见《央企凶猛》，是文指出，一方面“目前，中国石油的国内原油产量占全国的 57%，天然气国内年产量占全国的 80%，炼化产品占据了全国 40%以上的市场份额，而中国移动控制着 4.57 亿户的移动通讯——垄断着十几亿百姓生活必需品，这被视为是中国石油、中国移动这两家国有企业一年之内赚取了 2200 亿元以上利润的原因所在。而全国发电量的 55%，民航运输周转量的 82%，水运货物周转量的 89%，汽车运输周转量的 48%，高附加值优质钢材的 60%，水电设备的 70%，火电设备的 75%，全是由央企提供。2008 年，在国有企业创造的利润当中，80%都是由央企创造的。”另一方面，“以央企而言，从总的数额看利润好像增长很快，但实际上央企利润的 80%以上来自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中联通、中移动、中电信等不到 10 家垄断企业，绝大多数国有企业要么经营困难，要么产能过剩，要么因为政策因素每年面临大面积的政策性亏损局面”，即使是盈利央企，也谋求特殊政策支持，2005、2006 年，中央财政就曾两次出台补贴政策，单中国石化就分别得到一次性补贴 100 亿元和 50 亿元。2008 年上半年，中石化又获得 300 多亿元的补贴。因此，再一方面，人们“面对央企巨兽的肆虐，加强监管，驯服巨兽的呼声不绝于耳。”载《南方周末》2009 年 8 月 20 日。另参见《垄断企业不能“双重人格”》，是文指责“石油巨头的利己主义：有利可图时，就突出市场身份，遭遇竞争，则以‘管理者’的身份加以扼杀。”载《瞭望》周刊 2005 年 9 月 5 日。由此可见崔之元对于国有制企业的好感乃是出于价值信念而非事实认知。

<sup>64</sup> 参见邹至庄：《中国经济转型》，第 13 章“银行与金融体制”，第 219 页以下。

每年都试图从自己部门的公用资金中抽水而肥私，并没有将其完全用来发挥公共效用。中国经济整体上是一笔清算不了的糊涂账。<sup>65</sup>就此而言，中国实行市场经济以来的经济计算，大致就限定在具体的经济机构范围内，省级和国家范围内的经济计算也还无法准确开展起来。这里显示出一条阻碍中国经济计算的递进性线路：所有制上公有制的主体地位，首先妨碍了精于计算的个体所有者的计算，而公有制本身又根本制约了国有企业的经济计算，因此总体上经济计算变得不可能。以第三方面分析，“中国奇迹”背后严重的经济浪费与环境破坏，证明了它绝对不是精确计算的结果，而是粗放放开市场需求的必然。根据相关研究者提供的信息，中国工业每年的不良产品损失以千亿计。资源浪费就更是惊人，全民采矿严重耗费矿产资源、一美元产值能耗超出发达国家数倍，每万元工业产值水耗为发达国家三倍以上，环境污染的严重已经到了非整治不可的地步。<sup>66</sup>这是经济行为主体没有坐实为财产所有权明确的个体所必然出现的现象。可见，在市场列宁主义的条件下，不管所有制如何多样化，经济行动的主体还不是掌握了财产所有权的个体，经济行动的主体仍然是计划经济条件下主导国民经济的国家，而不受权力限制的国家是不可能成为经济计算主体的。

再一方面，就“中国奇迹”得以出现的基本理由来看，它并不是有意的转轨或创新的产物，而是应对危机的结果。对此可以从两个角度加以观察，其一，就“中国奇迹”得以出现的政治理由来看，它是挽救政治危机的结果。因此决定性地制约了它的政治出路——它能有效地应对危机需要，而不能有力地筹划国家未来。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启动于国民经济濒临崩溃之际、造势于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的胶着状态、落实于恢复计划经济权威失败之际。<sup>67</sup>中国之选择市场经济，不是一个社会的自发秩序运行的结果，也不是一个政治家天才洞察力的展现，更不是一个统治集团自觉筹划的改变。以挽救危机进行的改革必定处于一种尴尬状态：挽救一个危机意味着必定会继续处于挽救危机的状态，因为一个对国家根本弊端讳疾忌医的细枝末节性改革是不可能具有改革主动性、并因此克制危机根源。其二，就“中国奇迹”得以出现的经济依据而言，则是挽救经济崩溃的权宜之计，因此内在地限制了它的经济权衡。产权问题一直是中国改革的肠梗阻，就很好地证明了公有制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硬伤。一切经

<sup>65</sup> 参见《河南统计》网 2009 年 8 月 13 日报道，2009 年“上半年，地区 GDP 之和比国家 GDP 多出 9.9%。有重复统计的因素，也有国家与地区使用的基础资料不完全一致的因素，还有外部环境的影响。”以及 2006 年 8 月 8 日“搜狐财经”报道“国家 GDP 数据与省级 GDP 数据之间的差距呈逐年扩大趋势”。又参见 2009 年 9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审计结果公告》，该公告指出，国家直属机关 2008 年预算与其他财政收支执行情况，存在如下四大问题：挤占挪用转移资金、虚报多领财政资金、巧立名目违规收费、公费出国管理不严。

<sup>66</sup> 参见梁多俊：《中国的浪费》有关章节，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

<sup>67</sup> 与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三个阶段关联着的时刻是 1978 年、1986 年和 1992 年。这三个年份前后中国的政治经济状况人所共知，毋庸赘言。

济信息在中国始终处于扭曲的状态，则更为鲜明地体现出市场列宁主义在运行中对现代市场经济的伤害。就此两方面而言，中国经济发展具有的破坏性特征，<sup>68</sup>部分印证了米塞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建设性绝对弱于它的破坏性的断言。从这两个方面来看，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自身改革还是一个相当沉重的难题。<sup>69</sup>

由于“中国奇迹”远远不足以证明中国成功地对接了“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而且事实上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内在冲突并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就此可以得出一个简单的结论，米塞斯对于社会主义经济不可计算的断言，总体上仍然可以成立。

---

<sup>68</sup> 这里所谓的破坏性，不是指完全妨碍经济总量增长的破坏性。相反，这种破坏性多数时候恰恰显示为促进经济强势增长的状态，但它以对经济社会长期发展的健全机制的损坏，体现出它的破坏性。这与米塞斯断言的社会主义的破坏性具有明显差异。参见米塞斯《社会主义》，第427—429页。

<sup>69</sup> 对此邹至庄曾经指出，就国家权力对国有企业而言，以经济利益刺激国有企业的经营者的作用需要多方分析，而国家权力对于促进中国经济繁荣的非国有企业则多方限制，使其利益受到严重影响。见邹氏《中国的经济转型》第15、16章。这就表明，促进经济计算的个人利益旗帜，在中国还没有高高飘扬起来。当然，利益旗帜的飘扬，需要宪政法治的雄风鼓荡。